

**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  
**104學年度第1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4年9月11日（星期五） 上午9時00分整

貳、開會地點：中正堂貴賓室

參、主持人：林麗娟所長

肆、召集人：黃滄海委員

紀錄：童秋雅

伍、出席人員：涂國誠委員、邱宏達委員、王駿濠委員、林宏勳同學（碩二代表）

陸、請假人員：馬上鈞委員（出國）

柒、確認 103 學年度第 5 次會議紀錄與執行情形報告：確認

案件編號	追蹤案件內容摘要	負責人員	執行情形	管考建議
1040525-1	有關擔任104學年度第1學期「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法」課程之授課教師，提請討論。 決議： 一、經委員們討論後依序將授課章節細分如下： 1. (A)前3章及研究方法介紹 2. (B)統計及實驗變項介紹 3. (C)研究結果呈現(含倫理) 4. (D)學生報告 二、將上述課程提所務會議討論邀請教師及核備（附件○，第○頁）。	所辦	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104學年度第1學期開始實施。	解除列管
1040525-2	有關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排課，提請討論。 決議： 一、通過所列 9 門課程（附件○，第○頁）。 二、有關運動生物力學該門課程經委員們討論後建議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停開。	所辦	依會議決議辦理。	解除列管
1040525-3	有關健康管理領域課程修訂，提請討論。 決議： 一、同意所列課程規劃，並於規畫表加入授課教師。 二、同意運動與骨骼肌肉系統專題（2 學分）加入健康管理領域課程，並適用 103 學年度含前入學生適用。 三、健康管理領域課程修訂一覽表於 104 學年度適用（附件○，第○頁），並提所務會議核備。	所辦	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	解除列管
1040525-4	有關休閒管理領域課程修訂，提請討論。 決議： 一、同意所列課程規劃，並於規劃表加入授課教師。 二、休閒管理領域課程修訂一覽表於 104 學年度適用（附件○，第○頁），並提所務會議核備。	所辦	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	解除列管

1040525-5	修訂「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 修正後通過（附件○，第○頁），逕送所務會議核備。	所辦	依會議決議辦理，並逕送5/22第8次所務會議核備通過。	解除列管
臨時動議 1040525-1	課程名稱與學分數修訂案，請討論。 決議：同意上述課程修訂及擬辦原則。	所辦	依會議決議辦理，並逕送5/22第8次所務會議核備。	解除列管

捌、主席報告：(略)

玖、召集人報告：

一、有關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法課程之安排依前揭會議執行狀況。

壹拾、委員報告：(略)

壹拾壹、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案由：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及工作分配，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所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研究生於每學期期初得提出申請研究生獎、助學金，送至本所課程委員會審核（附件 1，第 1 頁）。
- 二、104 年度學校核撥本所獎、助學金共 522,000 元。
- 三、因支付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104.03~07）共計 5 個月獎助學金，共支付金額為 \$208,229 元，故支給後剩餘款為 313,771 元。（如下表所示）
- 四、下表為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經費暫估分配表。

104 學年第 1 學期	(獎) 56hr(月)	(獎) 56hr(月)	(獎) 56hr(月)	(獎) 56hr(月)	(助) 46hr(月)	(助) 46hr(月)	(助) 46hr(月)	(助) 46hr(月)	(助) 46hr(月)	(助) 46hr(月)	撥入款項	每月小計
											313,771	
104 年 9 月	7,000	7,000	7,000	7,000	5,700	5,700	5,700	5,700	5,700	5,700		62,200
104 年 10 月	7,000	7,000	7,000	7,000	5,700	5,700	5,700	5,700	5,700	5,700		62,200
104 年 11 月	7,000	7,000	7,000	7,000	5,700	5,700	5,700	5,700	5,700	5,700		62,200
104 年 12 月	7,000	7,000	7,000	7,000	5,900	5,900	5,900	5,900	5,900	5,900		63,400
105 年 1 月	7,000	7,000	7,000	7,000	5,900	5,900	5,900	5,900	5,900	5,900		63,400
薪資小計(月)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313,400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剩餘款												371

五、本次計有許育傑同學等 10 位提出申請獎、助學金，申請名冊（附件 2，第 2 頁），另檢附全班排名名冊（附件 3，第 3 頁）。

擬辦：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所務會議中分配擔任所屬 TA/AA，由所辦通知通過申請之學生於所辦公佈一週內向所屬教師及所辦確認是否可擔任。

決議：依據會議討論如下：

一、獎學金：

碩二：孫正昀 \$7,000 元（甲組）、許筑鈞 \$7,000 元（乙組）

碩一：劉環洋 \$7,000 元（甲組）、吳岱蓉 \$7,000 元（乙組）

## 二、助學金：

碩二（甲組）：許育傑\$5,700 元、林宏勳\$5,700 元

碩二（乙組）：蔡中嵐\$5,700 元、花岳彤\$5,700 元

碩一（甲組）：葉磊\$5,700 元、歐昱呈\$5,700 元

三、請領期間為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1 月止（共計 5 個月），另上述名單之擔任職務將於本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中決定。

四、建議統一告知前揭申請同學請領本次獎助學金實施方式，區分為「勞務型、學習型」2 種，由所辦說明後由同學自行選擇類別，並於「獎助學金確認表」內確認請領類別。

### 提案二

提案人：蔡怡君同學

案由：有關運動科技產業組蔡怡君同學申請課程抵免修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因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無開設所屬領域之核心專業課程「運動生物力學」（3 學分），故蔡怡君同學已於 103 學年度上、下學期前往醫工所及物治所修習相關課程（附件 4，第 4 頁），如下所列：

（一）、蘇芳慶老師「人體動作生物力學」（3 學分）（附件 5，第 5-7 頁）。

（二）、林呈鳳老師「運動技巧的生物力學探討」（3 學分）（附件 6，第 8-9 頁）。

二、因該生希望能以這兩門課其中一或兩門承認為畢業的核心專業選修學分，建議方案如下：

（一）、以「人體動作生物力學」（3 學分）或「運動技巧的生物力學探討」（3 學分）其 1 門課程抵免「運動生物力學」（3 學分）。

（二）、以上述 2 門課程（共 6 學分）抵免「運動生物力學」（3 學分）。

三、經由所辦 104.09.02(三)發送 mail 詢問該領域 3 位教師，已有 2 位教師回覆同意可採說明二之方案一。

擬辦：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將決議節錄提供該生留存備查。

決議：經討論後通過方案一。

附帶決議：本所學生在學修課期間，若有開設所屬領域任一科核心課程，則不予同意以外所相似課程提出抵免。

### 提案三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案由：新生提出專業選修課程抵免及學分承認審查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學期申請抵免專業選修科目之學生有 2 人，其申請資料請參照(附件 7，

第 10-13 頁)。

二、申請者所修習之課程皆為本所開設，故經所辦初審後皆符合送審資格，逕送各授課教師審查，審查結果如下：

(一)、黃朕家

課程屬性	入學前修習之科目	必/選	學分	申請抵免修習科目	審查教師	審核意見
研究所	教育統計與電腦應用	必	3	教育統計與電腦應用	馬上鈞老師 王駿濠老師	通過

抵修教育統計與電腦應用 (3 學分)，共申請抵免 3 學分。

(二)、林群岳

課程屬性	入學前修習之科目	必/選	學分	申請抵免修習科目	審查教師	審核意見
研究所	休閒遊憩管理概論	選	3	休閒遊憩管理概論	馬上鈞老師	通過
研究所	運動管理專題討論	選	3	運動管理專題討論	馬上鈞老師	通過

抵修休閒遊憩管理概論 (3 學分)、運動管理專題討論 (3 學分)，共申請抵免 6 學分。

三、檢附碩士班畢業學分規定要點 (附件 8，第 14-17 頁)。

擬辦：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送本校註冊組抵免學分流程彙辦。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同意黃朕家同學 (甲組) 抵免必修科目 3 學分 (教育統計與電腦應用 3 學分)，另 3 學分抵免畢業總學分數，至多總共抵免 3 學分。

三、同意林群岳同學 (乙組) 抵免核心專業科目 6 學分 (休閒遊憩管理概論 3 學分、運動管理專題討論 3 學分)，另 6 學分抵免畢業總學分數，至多總共抵免 6 學分。

提案四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案由：有關運動科技產業領域課程修訂，提請討論。

說明：

一、於 103.11.17 第 3 次課程委員會付委各領域協調整體課程架構，逐步區分課程屬性、實務及研究方向。

二、實務與研究導向課程分類 (附件 8，第 14-17 頁)。

擬辦：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於 104 學年度適用，並提所務會議核備。

決議：

一、同意所列課程規劃。

二、運動科技產業領域課程修訂一覽表於 103 學年度適用（附件 A，第 1-4 頁），並提所務會議核備。

#### 提案五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案由：針對本校評鑑推動小組(初審)回應之作法，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 104.8.14 本校評鑑推動小組來信建議，需更新後續辦理情形。

(一)、項目一：區分課程屬性，目前僅運動科技產業領域尚未完成(如提案四)。

(二)、項目三：目前本所規定的修業跨領域學分為至少兩門課不限學分數，未來會在課程委員會及所務會議中提出建議。

(三)、項目五：未來將更進一步細部規畫課程與核心能力養成之問卷，以畢業生的角度針對本所課程內容、課程規劃等項目進行調查分析。

二、檢附 104.08.21 回覆教發中心之說明（附件 9，第 18-22 頁），課程與核心能力問卷設計（附件 10，第 23-31 頁）。

擬辦：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並提所務會議核備。

決議：

一、針對說明回覆如下：

(一)、項目一：經於會議中討論並完成區分課程屬性。

(二)、項目三：本所跨領域課程修訂為須選修其他領域所開設之 2 至 3 門課程（含本所及外所課程各 1 門）（附件 A，第 1-4 頁）。

(三)、項目五：經會議中討論並修訂課程與核心能力問卷（附件 B，第 5-11 頁）。

二、前揭項目提所務會議核備。

壹拾貳、臨時動議：無

壹拾參、散會時間：上午 10 時 30 分整